

关于丰台区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2025 年，丰台区财政局坚定信心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立足丰台区情和发展现状，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制度和 Work 规范，扎实做好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发展基础更加牢固，绩效管理更加有力。

一、围绕事前绩效评估，充分实现源头把关。扎实推进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全年完成评估项目 44 个，节约资金 2.64 亿元。提升事前绩效评估科学化与精细化水平，严格落实工程类项目现场踏勘要求，保障评估工作质量。

二、围绕事中运行监控，充分发挥纠偏作用。首次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开展绩效运行监控自评，实现全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全覆盖。扩大财政重点监控范围，聚焦重点领域，选取 17 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涉及资金 2.15 亿元。

三、围绕事后绩效评价，充分落实闭环管理。稳步开展财政重点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全年开展事后评价项目 24 个，涉及财政资金 15.63 亿元。首次依托预算一体化平台开展部门绩效自评，建立“主管部门初审+财政部门复审”联审机制，实现全区部门及项目自评全覆盖。

四、围绕成本绩效分析，充分推动降本增效。全年组织开展 9 个财政成本绩效分析项目，形成支出标准 33 项，节约资金 3243

万元。组织全区 26 个街镇和 6 个区级试点部门试点开展成本绩效分析工作，持续推进部门成本绩效分析扩面增量。

五、围绕全面规范管理，充分提高整体水平。积极发挥人大政协监督作用，落实工作规范，建立反馈机制，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监督事前绩效评估项目比例达到 100%；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各参与主体的业务培训和辅导，全面提升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政策把控力和执行力。

附件：丰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中学丰台学校合作办学经费（本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二、北京十一学校中堂实验学校合作办学经费（本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6
三、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丰台学校合作办学经费（本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1
四、北京市丰台区北京汽车博物馆（北京市丰台区规划展览馆）2024 年社会化用工人员及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6

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中学丰台学校合作办学经费 (本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管理水平,检验财政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为以后年度财政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丰台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0〕374号)以及《北京市丰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1〕2526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中学丰台学校的“合作办学经费(本校)”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90.83分,评级为“优”。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项目立项依据

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中学丰台学校始建于1957年。为深化教育改革,提升区域教育质量。2014年至2019年,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北京市丰台区教育委员会(以下简称“区教委”)、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等多方签署《合作办学协议书》,合作举办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中学丰台学校(以下简称“北师大实验丰台”)。

2. 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区教委，具体实施部门为北师大实验丰台。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自 2014 年实施，本次评价 2022—2024 年度，主要内容包：涵盖教育教学提升、师资与管理优化、特色人才培养以及集团化发展。

2.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项目绩效目标
2022 年	通过 2022 年合作办学项目的实施，2022 年学校教育教学要迈向新台阶。（1）学校在特色人才创新培养方面要形成培养体系，校篮球队舞蹈队初具规模，开始参加各项比赛要初步崭露头角。（2）合作学校管理模式要进一步优化，学校干部、教师要完成初高中的贯通使用，打破初中高中界限，教研组长要充分发挥学科带头人的作用，在招聘、教师安排、教学研究方面发挥重大作用。（3）学校已经安排的 3 批近 40 名教师到本部进行轮岗培训后，轮岗教师进步明显，回到丰台学校后要成为学部、教研组的中坚力量。（4）学校在中高考中成绩要有突破。
2023 年	按照合作办学协议，到丰台学校工作的实验本部人员给予一定的工作补助，保证这些人员的待遇，使得来丰台工作人员能够安心工作，带动丰台学校的老师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我校更名后，成为北师大实验教育集团的成员校，2021 年 9 月有 20 位实验本部的老师到我校任教，同时指导我校教师的教学工作。按照合作办学的要求，推进我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改善办学条件，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按照合作办学协议，按照我校人员编制给付每人 2 万元，我校按照“三重一大”原则，经校长办公会审议后支出，保证我校教育教学工作得到提升。
2024 年	根据合作办学协议，由校长经学校“三重一大”会议批准后灵活支配，用于聘请专家，开展特色项目等。

(三) 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目 2022-2024 年度总体预算金额为 17,480,000.00 元，预算批复金额为 17,480,000.00 元，全部为区级财政资金，资金实际到位率 100%。2022-2024 年度总体实际支出金额为 17,417,014.89 元，预算执行率为 99.64%。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结合项目的特点，采用成本绩效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从决策管理、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4 个方面对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结果

经专家评议，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0.83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4.48 分、项目过程得分 26.85 分、项目产出得分 27.90 分、项目效益得分 31.60 分。

评价结论：通过实施该项目，使学校生源数量提高、口碑提升，注重体育、艺术、竞赛人才培养，中考高考成绩逐年提高，项目实施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但项目在决策机制、过程管理及成果体现等方面存在不足，未系统优化顶层设计，项目执行不够规范，资金效益与成果呈现不充分。

三、项目产出及绩效

（一）项目产出情况

2022-2024 年度，学校办学规模稳步扩大，在校生人数由 1156 人增至 1252 人，师生比由 1:6.38 优化为 1:7.20。学生在数学、物理、信息学等学科竞赛中累计获市级及以上奖项超 300 人次；在舞蹈、篮球等体艺活动中屡获市、区级金奖及重要赛事名次，特色项目蓬勃发展。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成效方面，中高考排名呈上升趋势，中考总分全区排名从2022年第14位升至2024年第5位，统招录取分数线与报考热度双升。满意度方面，调查显示，2022—2024年学生、家长、教师总体满意度持续保持“比较满意”且多数高于全区均值。师资建设、教学质量及党建工作备受认可。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顶层规划与目标设定需进一步细化。合作协议中的部分细节条款有待进一步具体化。同时，整体绩效指标体系的量化程度可适度提升，以便更直观地反映项目成本、质量与时效要求，增强预算与绩效目标的匹配度。

2. 内部管理机制与资金统筹有待优化。现有部分办学方案与内部制度未能及时结合学校最新发展需求进行动态调整，配套的实施细则可进一步完善。在资金支出结构的统筹安排及合同执行细节的规范性上，仍存在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的空间。

3. 成果呈现形式与成本管控意识需加强。部分实施内容的产出成果记录可更加丰富立体，以充分体现资金投入的使用效益。在部分设备采购与大额支出环节，前期的市场调研与论证流程需进一步严密，以强化成本控制管理。

4. 办学成效总结与满意度调查覆盖面可拓展。该项目对“合作办学”带来的深层次变革总结、提炼尚不够充分。此外，满意度调查在部分年级及不同学科教师群体中的样本分布还需进一

步均衡，以更全面地听取各方反馈。

五、相关建议

1. 完善协议内容，优化绩效目标体系。建议进一步丰富与完善合作协议的实施细节，梳理优质资源清单与可量化任务目标。科学设置绩效指标体系，将关键任务的时效、质量、成本及最终成效转化为具体的数据化指标，为项目的高质量推进提供清晰导向。

2. 健全管理制度，提升过程管理精细度。建议结合学校发展实际，动态更新合作办学方案及资金管理办法，建立更加顺畅的多方联动与协调机制。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流程，明晰各类经费支出结构，严格落实合同管理与履约验收机制，保障项目实施的高效合规。

3. 强化成果导向，夯实成本控制基础。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产出资料的收集与成果转化。在采购及资金分配等关键环节，完善前期论证与市场比价流程，探索建立资产使用效益追踪评估机制，不断增强成本管控意识。

4. 深化成效总结，完善需求反馈机制。建议在后续总结中，更加聚焦合作办学对课堂体系重构、育人方式创新等核心领域的实质性推动作用，系统提炼特色亮点。同时，优化满意度调查方案设计，均衡扩大调查样本覆盖面，建立常态化的意见收集与反馈机制，持续赋能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全面跃升。

北京十一学校中堂实验学校合作办学经费 (本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管理水平,检验财政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为以后年度财政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丰台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0〕374号)以及《北京市丰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1〕2526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北京十一学校中堂实验学校的“合作办学经费(本校)”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86.74分,评级为“良”。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项目立项依据

为深入贯彻《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的意见》(京政发[2010]5号)、《北京市丰台区“十四五”时期教育改革发展发展规划(2021—2025年)》、《丰台区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设实施方案(修订稿)》、《丰台区基础教育“强基工程”实施方案》、《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发展发展规划纲要》等文件精神,为促进丰台区义

务教育均衡发展,提升丰台区教育的整体发展水平,北京市丰台区教育委员会通过合作办学模式引入优质教育资源。

2. 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北京十一学校中堂实验学校。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2022年至2024年十一中堂将合作办学经费主要用于课程建设、教师发展、学生成长与行政保障等方面的系统性提升。

2.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2022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推进校区建设工程进展,师生延续借址办学状态;教师沉浸式学习北京市十一学校一分校教育教学方式,初步构建具有北京十一学校特色的课程体系与教师发展机制;基本配齐教学及行政关键岗位,确保学校运行安全、平稳、高质量。

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推进校区建设工程尾声,师生回归本校区;在往年研发基础上升级课程体系,实现项目式学习全覆盖,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教师专业能力与学校管理水平;完成教学基础设备配置,完备办学必要条件,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活动高效运行。

2024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结束借址办学状态,师生在新校区全面开展学习生活;深化“基础—拓展—研究”三类课程形态改革,构建“课程多元、师生平等、尊重个性、链接多元”的学

习社区生态，建立“为学习者而存在”的高质量育人环境；培养综合素质全面发展的学生，实现个体的全面成长。

（三）项目资金情况

2022年至2024年，十一中堂共收合作办学经费950.00万元，其中2022年210.00万元，2023年240.00万元，2024年为500.00万元。2022年至2024年，十一中堂合作办学经费实际支出合计为946.03万元，其中，2022年支出209.06万元，2023年支出238.95万元，2024年支出498.02万元。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结合项目的特点，采用成本绩效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从决策管理、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个方面对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结果

经专家评议，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86.74分，绩效级别评定为“良”。其中：项目决策得分4.12分、项目过程得分25.86分、项目产出得分26.30分、项目效益得分30.46分。

三、项目产出及绩效

（一）项目产出情况

2022-2024年期间合作办学项目完成了研发封闭4次，课程资源购置3次，教师参访2次，日常劳务30次，其他配备人员

数 9 人，聘请集团专业教师人数 12 人，开展社会职业考察（包含四个一活动）8 次，举行校级实践综合课程（开学典礼、狂欢节、校园文化节、科技节、艺术节、体育季）6 次，增设了戏剧、舞蹈、书法等选修课程，并引入“世界艺术鉴赏”课程。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合作办学项目研发的课程更契合丰台区生源特征，市区级课题成果持续呈现，带领的青年教师队伍也正在快速成长、成熟中，在教学方面初步实现了高效运营和持续发展，为学生创造自由呼吸的成长平台。在各项国家、市区级比赛和交流会中向社会展示了十一中堂学生良好的学习面貌，并且屡获殊荣。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决策方面

合作办学项目决策过程体现不够充分。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项目预算测算、资金分配不够科学、合理。

（二）过程方面

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协调机制不完善。项目资金运行效率不足，支出结构和支出内容有待优化。项目执行有效性有待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不足。

（三）产出方面

项目产出未达计划约定，目标管理约束性不足。项目成本控制措施不足，成本控制不到位。预算与效益关联弱化，成本效能分析缺失。

（四）效益方面

项目实现的绩效不够聚焦，可持续影响效果方面体现不够充分。绩效支撑材料较为薄弱。

五、相关建议

（一）决策方面

结合合作办学特点，围绕人员、课程、实践深化需求研判，明晰年度目标。规范绩效目标填报，量化指标；做实前期调研，优化资金分配，科学编制预算，强化项目统筹管理。

（二）过程方面

健全项目管理与内控制度，出台专项资金管理文件，厘清合作办学经费使用界限。优化支出结构，确保资金支出紧扣办学目标。规范档案、采购存档及第三方遴选，强化全过程监管，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产出方面

强化项目目标管控，依据办学目标与年度计划推进实施。严控项目成本，深化效益分析，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重大支出落实事前绩效评估，事后开展成本效益分析，直观体现资金使用成效。

（四）效益方面

聚焦合作办学核心目标，收集能真实反映十一学校引领作用、课程教学创新、师生发展等关键内容的过程性资料。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丰台学校合作办学经费 (本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管理水平,检验财政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为以后年度财政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丰台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0〕374号)以及《北京市丰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1〕2526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丰台学校的“合作办学经费(本校)”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85.56分,评级为“良”。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项目立项依据

为深入贯彻《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的意见》(京政发[2010]5号)、《北京市丰台区“十四五”时期教育改革发展发展规划(2021—2025年)》、《丰台区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设实施方案(修订稿)》、《丰台区基础教育“强基工程”实施方案》、《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发展发展规划纲要》等文件精神,为促进丰台区义

务教育均衡发展,提升丰台区教育的整体发展水平,北京市丰台区教育委员会通过合作办学模式引入优质教育资源。

2. 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丰台学校。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合作办学协议、在北京教科院实验学校联盟指导下,经学校三重一大会议研究决定,将 2024 年投入的财政资金 30 万元全数用于专家指导、课程建设及相关成果梳理、干部教师队伍建设、校际间交流合作、学生活动、平台支撑等,严格按相关财务制度执行。

2.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2024 年度绩效总目标做让学生和家长满意的学校,提升学校持续服务区域教育能力。

(三) 项目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合作办学项目总投入为: 30.00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到位率 100%; 2024 年度合作办学项目总支出为 30 万元,其中专家指导(含扣税) 54103.58 元; 干部教师外出学习调研差旅费 5006 元; 用于教师研训、学科资源等项目平台及技术服务费 207000 元; 教师减压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30720 元; 办学实践研讨会服务费 3170.42 元。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结合项目的特点，采用成本绩效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从决策管理、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4 个方面对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结果

经专家评议，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5.56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良”。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4.12 分、项目过程得分 26.88 分、项目产出得分 25.46 分、项目效益得分 29.10 分。

三、项目产出及绩效

（一）项目产出情况

2024 年，学校获红领巾集体舞蹈丰台区一等奖、丰台区航天剧一等奖、丰台区第 27 届艺术节朗诵银奖、说唱脸谱银奖；羽毛球队获团体第三名、空手道队获区第四名，首届丰台区小运会团体总分第四名，北京市中小学羽毛球赛混双第 2 名、男单第 5 名；在“共筑航天梦，同述航天情”航天知识竞赛、“STEM+”项目创意实践活动、“观鸟竞赛”、模型竞赛、“书香丰台”系列评选、禁毒知识竞赛、健康知识竞赛等中也均有不俗表现，斩获不少一、二、三等奖等等。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4 年项目支付进度 100%完成，教师队伍建设得到加强，学生整体及个人均有成长，学业水平质量进步，学校办学水平提

升，社会影响力增强。学校在 2024 年荣获丰台区课程建设先进单位、北京市中小学综合素质评价案例评选先进单位、丰台区艺术教育特色学校等 7 项荣誉，校关工委也被推荐参加北京市教育系统“五好”基层关工委评选。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决策方面

合作办学项目整体规划性、计划性有待加强。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项目预算测算、资金分配不够科学、合理。

（二）过程方面

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协调机制不完善。项目资金运行效率不足，支出结构和支出内容有待优化。项目执行有效性有待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不足。

（三）效益方面

项目实现的绩效不够聚焦，综合效益方面体现不够充分。满意度意见的代表性及覆盖面不够全面。

五、相关建议

（一）决策方面

强化项目顶层设计，联合北京教科院制定合作办学发展规划与年度实施方案，明确阶段目标、重点任务及成果形式。压实绩效管理，科学设定量化可考的绩效与产出指标。紧扣办学重点任务编制项目预算，精准合理分配专项资金。

（二）过程方面

强化项目顶层设计，联合北京教科院统筹制定合作办学发展规划及年度实施方案，明确阶段目标、重点任务与成果产出。抓实绩效目标管理，科学设置量化可考的绩效及产出指标。紧扣办学核心任务编制项目预算，精准统筹分配专项资金。

（三）效益方面

深耕项目资料梳理提炼工作，聚焦合作办学在课堂体系建设、学生综合素质培育、育人模式创新等方面的实效。常态化开展师生、家长满意度调研，广泛征集意见建议，全面呈现项目成效，持续提升合作办学育人质量。

北京市丰台区北京汽车博物馆（北京市丰台区规划展览馆）2024 年社会化用工人员及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管理水平，检验财政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为以后年度财政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 号）、《丰台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0〕374 号）以及《北京市丰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1〕2526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北京汽车博物馆（北京市丰台区规划展览馆）（简称“汽车博物馆”）2024 年社会化用工人员及公用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 83.44 分，评级为“良”。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 项目立项依据

汽车博物馆开馆运行初期，编制内人员不能满足汽车博物馆正常运转的需求。2011 年，汽车博物馆与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多次沟通后，就 205 人岗位设置结构基本达成共识，确定在有限编制前提下，以社会化用工形式补充聘用技术和管理人员。

因此，汽车博物馆每年申请财政资金，以解决社会化用工人员相关经费。

2. 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北京汽车博物馆(北京市丰台区规划展览馆)。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为通过劳务派遣方式聘用 54 名社会化用工人员，作为汽车博物馆在编人员队伍的补充力量。

2.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按照国家服务业标准化示范单位、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国家一级博物馆等标准要求，做好汽车博物馆社会化用工项目实施，确保满足汽车博物馆正常运行的人力资源需求。

(三)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预算申报金额 7,648,495.00 元，其中：人员经费 6,910,000.00 元，公用经费 388,800.00 元，餐费 291,600.00 元，招标代理费 58,095.00 元。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结合项目的特点，采用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方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从决策管理、过程管理、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4 个方面对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结果

经专家评议，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3.44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良”。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7.96 分、项目过程得分 17.68 分、项目产出得分 33.80 分、项目效益得分 24.00 分。

评价结论：总体来看，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补充汽车博物馆人员队伍力量，有利于保障汽车博物馆高效稳定运行。但项目存在决策依据有待完善、绩效目标设定存在不足、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过程管理不够规范、绩效呈现不够充分等问题。

三、项目产出及绩效

（一）项目产出情况

2024 年，汽车博物馆按计划聘用 54 名社会化用工人员，作为在编人员队伍不足的补充力量，满足了 2024 年度对外开馆需要，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4 年，通过聘用社会化用工人员对单位人员力量进行补充，有效满足了博物馆正常运行的人力资源需求，保证了博物馆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日常游览和参加科普活动的观众对汽车博物馆运行的整体满意度较高。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立项依据有待完善。该项目依据 2011 年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汽车博物馆三方沟通会议纪要立项，该决策

依据已沿用 14 年，未根据博物馆发展及行业变化情况进行适时更新，适应性存在不足。

（二）绩效目标设定存在不足。一是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不足，个别指标设置不准确；二是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够明确，细化程度不足，可衡量性不高。

（三）项目预算测算依据不足，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有待提高。一是项目预算内容中的人员经费取费标准不明确，缺少明确的文件依据；二是汽车博物馆根据场馆面积测算人员需求，未根据具体工作任务安排及工作量测算，关于社会化用工人员人数的确定依据不充分。

（四）项目过程管理有待加强。一是项目招标过程中对投标文件的审核不到位，存在投标文件中部分岗位人数与采购需求不一致的情况；二是项目合同签订的严谨性有待提高，存在《社会化用工人员劳务派遣协议书》内容有待完善的情况。

（五）项目绩效呈现不够充分。由于社会化用工人员与在职人员的岗位职责存在交叉重叠，关于社会化用工人员具体工作成果及绩效的呈现不够清晰。

五、相关建议

（一）建议结合当前政策要求及实际情况，重新论证汽车博物馆人员需求，并充分论证和改革用工方式，合理安排社会化用工人员。

（二）根据绩效目标填报要求，准确设定总体目标和各项绩

效指标，使目标和各项指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做到明确、细化、可衡量。

（三）合理测算社会化用工人员工作量，结合单位实际情况重新建立与时俱进、更有针对性的薪酬体系，并在预算编制环节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参考同行业社会化用工人员工资标准，作为预算编制的综合依据，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四）强化项目过程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招投标环节的严谨性。加强对劳务派遣合同文本的审核，避免因合同约定不明确造成后期履约风险。

（五）注重对社会化用工人员工作成果及绩效资料的归集和整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社会化用工人员工作质量和成绩的考核，充分呈现项目实施效果。